

证券代码：871258

证券简称：吉田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相关议案。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791 号），确认本次股票发行不超过 6,000,000 股新股。由于发行对象顾月娣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 30,000 股，公司实际向投资者发行股票 5,700,000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4.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为 26,22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

募集资金管理办制度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办制度；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滕州支行营业部	224745989793	-	已销户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山东吉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滕州支行营业部	236446160951	182,044.17	
合计				182,04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全资子公司的项目建设，吉田股份已将所募集资金及孳生利息汇入子公司山东吉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专用账户，吉田股份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滕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0 元。经公司、银行及主办券商三方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224745989793）注销手续，并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22-093）。

山东吉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正常使用。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 2022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吉田股份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224745989793，全资子公司吉田生物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236446160951。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

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提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6,220,000.00 元，根据公司公告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6,220,000.00
二、利息收入	28,983.22
三、电汇手续费	
四、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4,220.00
五、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6,066,932.24
（一）建设投资	8,501,316.24
（二）生产设备	5,421,396.00
（三）安装工程	12,144,220.00
六、吉田股份销户时转入公司其他账户金额	6.81
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82,044.17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和《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将实际使用情况与发行方案相对比，具体如下：

资金用途	具体项目	计划使用金额（元）	实际使用金额（元）	差异金额（元）	是否构成变更
全资子公司山东吉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香料、医药中间体生产基地项目建设（一期）	建设投资	8,500,000.00	8,501,316.24	1,316.24	差异部分使用利息收入，未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生产设备	6,220,000.00	5,421,396.00	不适用	实际使用金额少于计划金额
	安装工程	11,500,000.00	12,144,220.00	644,220.00	构成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
	合计	26,220,000.00	26,066,932.24		

通过上述对比可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和《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计划用途，用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吉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香料、医药中间体生产基地项目建设（一期），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经营需要，将原用于生产设备的 644,220.00 元变更用途为安装工程。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存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但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并披露了相关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情况；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除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外，公司 2022 年度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其他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